

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  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1. 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监事会会议”）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，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
2.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下午 14:0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3.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银海先生主持。
4.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**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- (一) 审议并通过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  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

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5 日